

同月同日同一地点 男子“二次酒驾”再被查

本报讯(记者 杨沫 通讯员 郭红元)都说“吃一堑长一智”，因酒驾被查处过的驾驶人，本应痛定思痛，吸取教训，但仍有驾驶人抱着侥幸心理，再次酒驾。5月26日，省交管局通报了这样一起醉驾案例，当事人不仅属于“二次酒驾”，而且两次酒驾均是在同月同日同一地点，只是相隔了4年。

5月11日20时55分，郭某驾驶一辆摩托车行驶时，因涉嫌实施醉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被交警当场查获。经鉴定，郭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148.3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涉嫌危险驾驶罪。最终，郭某被判处拘役一个月十日，并处罚金1500元。

在调查过程中，民警发现，4年前的5月11日，郭某就曾因醉酒驾驶被查。2020年5月11日21时许，

郭某酒后无证驾驶无号牌二轮摩托车被交警查获。当时，郭某血液中的乙醇含量为130.8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涉嫌危险驾驶罪。最终，郭某被判处拘役一个月十日，并处罚金1500元。

此次，郭某不仅没有吸取教训，反而再次醉驾，由于他无证驾驶报废摩托车，将面临罚款1300元的处

罚，同时案件移送检察院审查起诉，等待他的还有刑事处罚。

山西公安交警提示广大驾驶员，酒驾一旦被查，违法记录将终生记录在案，此后无论何时何地，不管间隔多长时间，再次酒驾被查，均属于“二次酒驾”，希望驾驶人要时刻牢记：“开车上路，滴酒不沾，人车平安”。

整治“生鲜灯” 守护“舌尖安全”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生鲜灯”是一种冷光源照明灯具，通过调整光照射颜色给生鲜食品打上“美颜”滤镜，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消费者对食品新鲜度的辨别。5月26日，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检察院消息，该院在“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中向行政机关制发磋商函，督促其摸排整治“生鲜灯”，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近期，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干警走访调查超市、农贸市场发现，一些水果、肉类等生鲜摊位使用不同颜色的“生鲜灯”，影响食物真实色泽，易给消费者造成误导。《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规定，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不得使用对食用农产品的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造成明显改变的照明等设

施，误导消费者对商品的感官认知。对此，该院迅速立案，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磋商函，推动开展规范使用照明设施专项治理工作。

行政机关高度重视，立即展开全覆盖摸排、集中整治。目前，已检查食品经营户54户次，发放宣传材料160份，要求整改6起，立案处罚两起，进一步增强从业人员的规范经营意识。

老人病房犯烟瘾 外出抽烟迷了路

本报讯(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王垚垚)吕梁籍老人来省城治病时，悄悄在病房吸烟，被发现后外出遛弯，不想迷了路，最后民警经过长达8个小时的“地毯式”搜寻，才将其安全找回。5月20日，家属给鼓楼派出所送上锦旗，感谢民警、辅警的救助。

事情要从5月17日的一起救助警情说起。当晚7时许，鼓楼派出所接到梁女士报警，称74岁的父亲1小时前从市中心医院离开，一直未归。接警后，值班民警李沁康带领两名辅警迅速出警来

到医院。

经了解，梁女士陪父亲从吕梁市文水县来太原看病，老人离开医院时未戴手机，精神正常，能够与人交流沟通。民警迅速与医院保卫科取得联系，通过调取周边公共视频发现，梁大爷离开医院后在路边抽烟，随后沿着马路来到解放路东三道巷口乘坐829公交车向北走。于是，民警马不停蹄来到公交公司调取公交车上的监控视频，发现老人在北中环解放路下车后，沿着胜利街一路向东徒步前行。

由于当时天色已晚，公共视频显示逐渐模糊，但民警、辅警没有放弃，兵分两路耐心寻找，一路调取公共视频，一路驾车沿街开展“地毯式”寻人模式。次日凌晨1时许，民警最终在建设路府东街附近找到了梁大爷。

原来，老人在病房等待儿女办入院手续时，悄悄在病房吸烟。护士发现并制止后，老人独自走出医院，边抽烟边在附近遛弯，并上了一辆公交车，坐了两站才发现离医院很远了。下车后，老人想凭着记忆返回医院，不想越走越远。

明知网友诈骗 提供便利被抓

本报讯(记者 张晋峰 通讯员 温强)男子刘某跑到湖北与游戏玩家见面后，明知对方在为诈骗团伙刷流水，仍将自己的银行卡及身份证件借给对方使用。5月23日，万柏林警方通报，刘某已被千峰派出所民警抓获，并刑事拘留。

4月底，千峰派出所民警在分局反诈中心民警协助下发现，男子刘某名下的银行卡频繁为诈骗团伙刷流水，于是立即对刘某展开侦查，并成功将其抓获。经审查，4月底，刘某前往湖北荆州与游戏玩家见面后，为图小利，在明知对方为诈骗团伙刷流水的情况下，仍将名下银行卡和身份证件借给对方使用，其行为已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

目前，刘某已被刑事拘留。警方提醒大家，切勿为蝇头小利出借自己的银行卡、身份证件等物品。

流窜高速作案 专偷货车司机

本报讯(记者 辛欣 通讯员 芦志凯)在高速公路服务区打个盹，车上的手机就不见了。5月24日，尖草坪警方通报称，专向货车司机伸贼手的嫌疑男子覃某已被押解回并。

去年6月，高速公路太原北服务区接连发生手机失窃案件，失主均是外地途经太原的货车司机。南寨责任区刑警队民警梳理线索后，锁定了两名盗窃嫌疑人及一名涉嫌销赃人员，分别于广东、广西将其中二人抓获。

同伙落网后，盗窃嫌疑人覃某仍负案在逃。今年5月中旬，民警注意到覃某在广东省江门市现身，迅速奔赴当地将其抓获，目前押解回并。经查，36岁的覃某伙同他人趁夜流窜于太原北、清徐、阳曲、罗城等高速服务区，趁货车司机在车上休息时，随机“拉车门”撞运气，伺机盗窃手机，得手后通过邮寄渠道销赃，涉案金额3万余元。目前，覃某已被刑事拘留，两名同伙已分别被法院依法判决。

学习公证知识 当好“法律明白人”

本报讯(记者 辛欣 通讯员 张莉玲)如何通过意定监护自主选择监护人？面对离婚如何处置夫妻婚前财产？5月21日，小店区司法局刘家堡司法所为“法律明白人”充电，学习家事公证法律知识，发挥法律带头人作用。

公证是一项预防性司法制度，特别是家事公证，与生活息息相关。连日来，小店区司法局各

司法所组织辖区“法律明白人”开展公证知识培训，发挥“法律明白人”在推进农村法治建设、推动基层普法和依法治理中的带头示范作用。

刘家堡司法所邀请法律专家讲解了有法律意义的文书、保全证据公证、办理继承公证、遗嘱公证、声明书公证等公证类型，以及赋予债权文书强制执行效力等法律知识，共同研讨高效化解基层

常见民事纠纷的办法及技巧。西温庄司法所召集辖区13个社区的“法律明白人”，学习了解遗嘱确立、遗产继承、房屋买卖、手机号码的使用等公证案例，内容新颖，生动实用。北格司法所以“公证伴您一生”为主题，介绍了公证在解决矛盾纠纷中的作用，为“法律明白人”帮助身边群众解决法律问题提供了前置预防的方法。